



乾达检测

QIANDAJIANCE



202119125645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D20240508H1

项目名称: 江门市顶峰五金配件有限公司年产灯饰散热器 2000 万套、其他铝制品配件 1000 万套迁建项目

委托单位: 江门市顶峰五金配件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检测类型: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D20240508H1

编写: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李慧娟
2024 年 5 月 23 日



报告说明:

- 一、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准确性、科学性和规范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二、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细则的规定执行。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三、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四、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和 CMA 章均无效。
-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六、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
- 七、参考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其有效性由客户负责。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安宁路福安街 25 号 6 楼

邮政编码: 529500

联系电话: 0662-3300144

传 真: 0662-3300144

电子邮件 (Email): qianda202011@163.com

一、检测任务

受江门市顶峰五金配件有限公司委托，对江门市顶峰五金配件有限公司年产灯饰散热器 2000 万套、其他铝制品配件 1000 万套迁建项目的生活污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二、检测概况

表 2.1 项目信息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江门市顶峰五金配件有限公司年产灯饰散热器 2000 万套、其他铝制品配件 1000 万套迁建项目
项目地址	江门市高新区东升村 24 号地内 4 号工业厂房
采样日期	2024.05.08~2024.05.09
采样人员	洪赢杰、何杰俊
分析日期	2024.05.08~2024.05.20
分析人员	刘惠玲、陈雪莲、洪开平、谢锐秋

表 2.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生产工况
2024.05.08	灯饰散热器	6.67 万套/天	5.93 万套/天	88.9%
	其他铝制品配件	3.33 万套/天	3.02 万套/天	90.7%
2024.05.09	灯饰散热器	6.67 万套/天	6.15 万套/天	92.2%
	其他铝制品配件	3.33 万套/天	3.08 万套/天	92.5%

三、检测内容

表 3 检测项目信息一览表（1）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标准号	频次×天数	样品状态/特征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4×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有组织废气	压铸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压铸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DA001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表 3 检测项目信息一览表（2）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标准号	频次×天数	样品状态/特征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A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A2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A3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A4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控点 A5	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颗粒物		3×2	样品完好 无破损
噪声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处 N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夜）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2	/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处 N2			2×2	/

四、检测依据

表 4 检测方法、主要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主要仪器	检出限/检测范围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pH/电导率仪 P613（现场）	0~14（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PX224ZH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F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MAI-50G	0.06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电子天平 PX224ZH	20mg/m³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主要仪器	检出限/检测范围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AUW120D	1.0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600	0.07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3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HJ 1263-2022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AUW120D	0.007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	0.007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5200	0.005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600	0.07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噪声计 AWA5688	35dB(A)

五、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5.1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同时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时进行。

5.2 项目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5.3 项目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5.4 参与本项目的监测人员均通过公司内部组织的人员能力资格确认考核，持证上岗。

5.5 水样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在分析的同时做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5.6 采样前废气采样器进行气路检查和流量校核，废气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确保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准确性；废气样品采集，每天至少采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D20240508H1

集一个现场空白样品; 有机物气体的采集, 每天至少进行一次穿透监测和加标回收监测。加标回收使用两套完全相同的采样装置, 同时采集两份气体样品, 实验室分析时一套加标, 另一套不加标, 需分析结果并计算加标回收率。

5.7 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0.5dB。

表 5.1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序号	姓名	证件名称	证件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1	洪赢杰	环境检测上岗证	SJ075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12
2	何杰俊	环境检测上岗证	SJ076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12
3	刘惠玲	环境检测上岗证	SJ068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25
4	陈雪莲	环境检测上岗证	SJ064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12
5	洪开平	环境检测上岗证	SJ067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25
6	谢锐秋	环境检测上岗证	SJ066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25

表 5.2 采样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1)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设定流量 (L/min)	测量值 (L/min)	示值偏差 (%)	允许示值偏差 (%)	合格与否
2024.05.08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QD-YQ(XC)-005	15.0	15.3	2.0	±5	合格
			25.0	25.7	2.8	±5	合格
			35.0	36.0	2.9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QD-YQ(XC)-008	100.0	102.4	2.4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QD-YQ(XC)-009	100.0	101.7	1.7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QD-YQ(XC)-010	100.0	103.7	3.7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QD-YQ(XC)-011	100.0	100.8	0.8	±5	合格
流量校准仪器名称及型号: 便携式综合校准仪 GH-2030 型 编号: QD-YQ(XC)-035							

表 5.2 采样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2)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设定流量 (L/min)	测量值 (L/min)	示值偏差 (%)	允许示值偏差 (%)	合格与否
2024.05.09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QD-YQ(XC)-005	15.0	15.5	3.3	±5	合格
			25.0	24.7	-1.2	±5	合格
			35.0	34.2	-2.3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QD-YQ(XC)-008	100.0	101.0	1.0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QD-YQ(XC)-009	100.0	102.5	2.5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QD-YQ(XC)-010	100.0	101.7	1.7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QD-YQ(XC)-011	100.0	100.3	0.3	±5	合格
流量校准仪器名称及型号：便携式综合校准仪 GH-2030 型 编号：QD-YQ(XC)-035							

表 5.3 烟气校准结果一览表（1）

校准日期				2024.05.08											
仪器名称及型号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仪器编号			QD-YQ（XC）-005				
测试前（A）				测试前（B）				测试后（A）			测试后（B）				
浓度 C	仪器 示值 mg/m3	平均值 mg/m3	示值 误差 %	仪器 示值 mg/m3	平均值 mg/m3	示值 误差 %	系统 偏差 %	仪器 示值 mg/m3	平均值 mg/m3	示值 误差 %	仪器 示值 mg/m3	平均值 mg/m3	示值 误差 %	系统 偏差 %	
SO2（二氧化硫）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15) mg/m3	15	15	0.0	15	15	0.0	0	15	15	0.0	15	15	0.0	0	
	15			15				15							
	15			15				15							
CO（一氧化碳）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74.7) mg/m3	70	74	-0.9	77	75	0.4	1.3	77	75	0.4	77	76	1.7	1.3	
	73			70				78			72				
	80			79				71			78				
NO（一氧化氮）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71) mg/m3	70	72	1.4	73	73	2.8	1.4	70	71	0	70	71	0	0	
	73			73				72			71				
	73			72				70			71				
NO2（二氧化氮）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15.1) mg/m3	16	15	-0.7	15	15	-0.7	0	14	15	-0.7	15	15	-0.7	0	
	15			14				14			15				
	15			16				17			15				
测试前(A)				测试前(B)				测试后(A)			测试后(B)				
浓度	仪器 示值%	平均值 %	示值 误	仪器 示值%	平均值 %	示值 误	系统 偏	仪器 示值%	平均值 %	示值 误	仪器 示值%	平均值 %	示值 误	系统 偏差%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QD20240508HI

			差%			差%	差%			差%			差%	
O2（氧气）														
标准气体 (4.94)%	5.0	4.9	-0.8	4.9	4.9	-0.8	0	4.9	4.9	-0.8	4.9	4.8	-2.8	-2
	4.8			5.0				4.9			4.8			
	5.0			4.8				4.9			4.8			

表 5.3 烟气校准结果一览表（2）

校准日期				2024.05.09											
仪器名称及型号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仪器编号			QD-YQ（XC）-005				
测试前（A）				测试前（B）				测试后（A）			测试后（B）				
浓度 C	仪器 示值 mg/m³	平均值 mg/m³	示值 误差 %	仪器 示值 mg/m³	平均值 mg/m³	示值 误差 %	系统 偏差 %	仪器 示值 mg/m³	平均值 mg/m³	示值 误差 %	仪器 示值 mg/m³	平均值 mg/m³	示值 误差 %	系统 偏差 %	
SO ₂ （二氧化硫）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15) mg/m³	15	15	0.0	15	15	0.0	0	15	15	0.0	15	15	0.0	0	
	15			15				15							
	15			15				15							
CO（一氧化碳）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74.7) mg/m³	79	74	-0.9	77	74	-0.9	0	75	75	0.4	78	74	-0.9	1.3	
	74			72				72							
	70			72				78							
NO（一氧化氮）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71) mg/m³	70	71	0.0	72	72	1.4	1.4	70	72	1.4	70	71	0.0	-1.4	
	71			71				73							
	72			73				73							
NO ₂ （二氧化氮）															
零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标准气体 (15.1) mg/m³	14	15	-0.7	15	15	-0.7	0	14	15	-0.7	15	15	-0.7	0	
	14			15				17							
	16			16				15							
测试前(A)				测试前(B)				测试后(A)			测试后(B)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D20240508H1

浓度	仪器示值%	平均值%	示值误差%	仪器示值%	平均值%	示值误差%	系统偏差%	仪器示值%	平均值%	示值误差%	仪器示值%	平均值%	示值误差%	系统偏差%
O ₂ (氧气)														
标准气体 (4.94)%	4.8	4.8	-2.8	5.0	4.9	-0.8	2.0	4.9	4.9	-0.8	4.8	4.8	-2.8	-2
	4.8			4.9				4.8			4.8			
	4.9			4.8				4.9			4.9			

表 5.4 噪声校准结果一览表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及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时段	示值（dB）		声校准器 标准值 （dB）	示值偏差 （dB）	允许示值 偏差范围 （dB）	合格 与否
2024.05.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QD-YQ （XC）-024	昼间	测量前	93.8	94.0	0.2	±0.5	合格
				测量后	93.8	94.0	0.2	±0.5	合格
			夜间	测量前	93.8	94.0	0.2	±0.5	合格
				测量后	93.8	94.0	0.2	±0.5	合格
2024.05.09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QD-YQ （XC）-024	昼间	测量前	93.8	94.0	0.2	±0.5	合格
				测量后	93.8	94.0	0.2	±0.5	合格
			夜间	测量前	93.8	94.0	0.2	±0.5	合格
				测量后	93.8	94.0	0.2	±0.5	合格
声校准仪器名称及型号：声校准器 AWA6022A 编号：QD-YQ（XC）-027									

表 5.5 废水质控结果统计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实验室空白		现场平行		实验平行		标样分析		加标回收	
		检测结果 (mg/L)	结果判定	检测结果 (mg/L)	结果判定	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相对误差 (%)	结果判定	加标回收率 (%)	结果判定
2024.05.08	化学需氧量	4L	合格	4L	合格	0.9	合格	0.9	合格	2.8	合格	/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	合格	0.5L	合格	/	/	1.2	合格	4.8	合格	/	合格
	氨氮	0.025L	合格	0.025L	合格	0.6	合格	1.0	合格	/	合格	/	合格
	总磷	0.01L	合格	0.01L	合格	2.3	合格	5.3	合格	0.7	合格	/	合格
	动植物油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5.4	合格	/	合格
2024.05.09	化学需氧量	4L	合格	4L	合格	1.3	合格	1.3	合格	3.3	合格	/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	合格	0.5L	合格	/	/	0	合格	4.8	合格	/	合格
	氨氮	0.025L	合格	0.025L	合格	0.6	合格	0.3	合格	/	合格	/	合格
	总磷	0.01L	合格	0.01L	合格	5.3	合格	0	合格	2.8	合格	/	合格
	动植物油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4.3	合格	/	合格

备注：当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六、检测结果

表 6.1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采样日期：2024.05.0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排 放口	pH 值	无量纲	7.5	7.8	7.7	7.3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68	176	180	172	22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7.3	50.1	52.4	49.2	100	达标
	氨氮	mg/L	3.16	3.32	3.28	3.20	24	达标
	悬浮物	mg/L	62	68	70	75	150	达标
	总磷	mg/L	0.55	0.48	0.59	0.62	——	/
	动植物油	mg/L	1.08	1.11	0.96	0.87	100	达标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采样日期：2024.05.09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排 放口	pH 值	无量纲	7.2	7.5	7.9	7.6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74	182	165	171	22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9.6	52.3	47.1	48.8	100	达标
	氨氮	mg/L	3.25	3.14	3.30	3.22	24	达标
	悬浮物	mg/L	64	57	73	66	150	达标
	总磷	mg/L	0.53	0.61	0.50	0.57	——	/
	动植物油	mg/L	1.03	0.98	1.06	0.89	100	达标
备注：1、采样方式：瞬时采样； 2、样品状态（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3、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三级化粪池，运行正常； 4、标准限值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门高新区综合污水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表 6.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采样日期：2024.05.08			采样日期：2024.05.09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压铸废气 处理前采 样口	标干流量（m³/h）		23154	24357	23648	23502	24361	23940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³）	13.1	12.6	13.4	13.0	12.2	13.8	——	/
		排放速率（kg/h）	0.30	0.31	0.32	0.31	0.30	0.33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排放速率（kg/h）	3.5×10 ⁻²	3.7×10 ⁻²	3.5×10 ⁻²	3.5×10 ⁻²	3.7×10 ⁻²	3.6×10 ⁻²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排放速率（kg/h）	3.5×10 ⁻²	3.7×10 ⁻²	3.5×10 ⁻²	3.5×10 ⁻²	3.7×10 ⁻²	3.6×10 ⁻²	——	/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1.25	0.93	1.08	0.84	1.16	1.32	——	/
		排放速率（kg/h）	2.9×10 ⁻²	2.3×10 ⁻²	2.6×10 ⁻²	2.0×10 ⁻²	2.8×10 ⁻²	3.2×10 ⁻²	——	/
压铸废气 处理后排 放口 DA001	标干流量（m³/h）		20134	21006	20572	21183	20437	20820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³）	1.97	1.90	2.03	1.95	1.82	2.06	3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0×10 ⁻²	4.0×10 ⁻²	4.2×10 ⁻²	4.1×10 ⁻²	3.7×10 ⁻²	4.3×10 ⁻²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3.0×10 ⁻²	3.2×10 ⁻²	3.1×10 ⁻²	3.2×10 ⁻²	3.1×10 ⁻²	3.1×10 ⁻²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40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3.0×10 ⁻²	3.2×10 ⁻²	3.1×10 ⁻²	3.2×10 ⁻²	3.1×10 ⁻²	3.1×10 ⁻²	——	/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0.12	0.09	0.10	0.08	0.11	0.13	8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4×10 ⁻³	1.9×10 ⁻³	2.1×10 ⁻³	1.7×10 ⁻³	2.2×10 ⁻³	2.7×10 ⁻³	——	/
备注：1、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中金属熔炼（化）：燃气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中浇注：浇注区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较严者；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中金属熔炼（化）：燃气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旋风式洗涤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运行正常； 3、“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检出限见“三、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其排放速率以 1/2 检出限计算； 4、“——”表示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值要求，“/”表示无相关信息。										

表 6.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采样日期：2024.05.08			采样日期：2024.05.09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 风向参照点 A1	颗粒物（mg/m³）	0.063	0.066	0.070	0.072	0.064	0.068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2	颗粒物（mg/m³）	0.098	0.092	0.087	0.090	0.095	0.091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3	颗粒物（mg/m³）	0.237	0.242	0.246	0.233	0.240	0.239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4	颗粒物（mg/m³）	0.173	0.184	0.181	0.176	0.180	0.185	——	/
周界外浓度 最大值	颗粒物（mg/m³）	0.237	0.242	0.246	0.233	0.240	0.239	1.0	达标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 风向参照点 A1	非甲烷总烃 （mg/m³）	0.28	0.31	0.29	0.34	0.37	0.40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2	非甲烷总烃 （mg/m³）	0.84	0.87	0.91	0.82	0.90	0.93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3	非甲烷总烃 （mg/m³）	1.05	1.13	1.20	1.18	1.02	1.09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4	非甲烷总烃 （mg/m³）	1.34	1.45	1.38	1.43	1.50	1.37	——	/
周界外浓度 最大值	非甲烷总烃 （mg/m³）	1.34	1.45	1.38	1.43	1.50	1.37	4.0	达标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 风向参照点 A1	二氧化硫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2	二氧化硫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3	二氧化硫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4	二氧化硫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周界外浓度 最大值	二氧化硫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0.4	达标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 风向参照点 A1	氮氧化物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2	氮氧化物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3	氮氧化物 （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 A4	氮氧化物 （mg/m³）	0.007	ND	ND	0.008	ND	ND	——	/
周界外浓度 最大值	氮氧化物 （mg/m³）	0.007	ND	ND	0.008	ND	ND	0.12	达标

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 1m 处 A5	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mg/m³)	0.53	0.60	0.57	0.59	0.62	0.66	6	达标
	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mg/m³)	1.04	0.97	0.88	0.93	1.09	1.01	20	达标
	颗粒物 (mg/m³)	1.13	1.22	1.18	1.24	1.10	1.27	5	达标
备注: 1、厂界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较严者; 厂区内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2、检测点位见检测点位图。									

表 6.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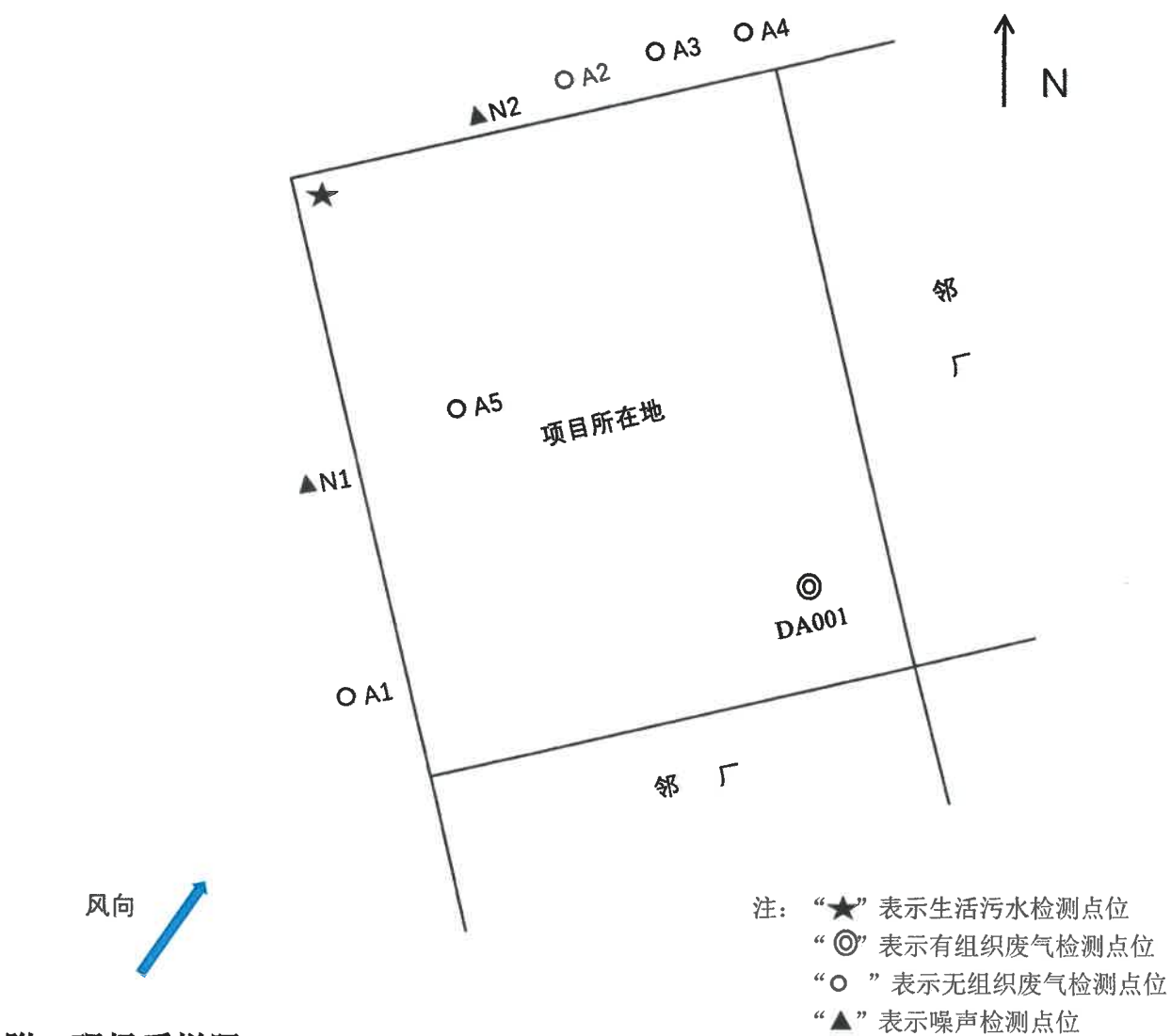
检测点位	测定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dB (A)]		标准限值 Leq[dB (A)]	结果评价
			检测日期: 2024.05.08	检测日期: 2024.05.09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处 N1	昼间	生产	61.6	59.8	65	达标
	夜间	环境	50.5	51.3	55	达标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处 N2	昼间	生产	60.3	61.2	65	达标
	夜间	环境	49.7	50.4	55	达标
备注: 1、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项目东南面、东北面与邻厂共墙, 故不在项目西南面、东北面布设噪声监测点; 3、检测布点见检测点位图。						

表 6.5 气象参数一览表

样品类别	日期	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废水	2024.05.08	第一次	29.8	100.8	40.6	/	/	多云
		第二次	29.7	100.8	40.6	/	/	多云
		第三次	29.7	100.8	40.6	/	/	多云
		第四次	29.8	100.8	40.6	/	/	多云
	2024.05.09	第一次	31.0	101.0	40.1	/	/	多云
		第二次	31.1	101.0	40.1	/	/	多云
		第三次	31.1	101.0	40.1	/	/	多云
		第四次	31.1	101.0	40.1	/	/	多云
有组织废气	2024.05.08	第一次	29.8	100.8	/	/	/	多云
		第二次	29.7	100.8	/	/	/	多云
		第三次	29.8	100.8	/	/	/	多云
		第四次	29.7	100.8	/	/	/	多云

样品类别	日期	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无组织废气	2024.05.09	第一次	31.0	101.0	/	/	/	多云
		第二次	31.1	101.0	/	/	/	多云
		第三次	31.0	101.0	/	/	/	多云
		第四次	31.1	101.0	/	/	/	多云
	2024.05.08	第一次	29.9	100.8	40.6	西南	1.9	多云
		第二次	29.8	100.8	40.6	西南	1.9	多云
		第三次	29.9	100.8	40.6	西南	1.9	多云
		第四次	29.9	100.8	40.6	西南	1.9	多云
噪声	2024.05.09	第一次	31.1	101.0	40.1	西南	1.8	多云
		第二次	31.1	101.0	40.1	西南	1.8	多云
		第三次	31.1	101.0	40.1	西南	1.8	多云
		第四次	31.1	101.0	40.1	西南	1.8	多云
	2024.05.08	昼间	29.8	100.8	40.6	西南	1.9	多云
		夜间	26.6	100.5	45.0	西南	2.0	多云
		昼间	31.2	101.0	40.1	西南	1.8	多云
		夜间	26.3	100.5	45.0	西南	2.0	多云

七、检测点位图



附：现场采样照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A1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A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A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A4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控点 A5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处 N1
	/	/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处 N2	/	/

报告结束

